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1	类别	建议
1	名称	清城区智慧铁路信息化服务项目-链路及电费费用（2025-2027 年）预算审核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中共清远市清城区委政法委 地址：清城区人民政府 联系电话：0763-3939254 联系人：张德华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要求	1. 具备造价咨询相应资质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对本项目进行预算审核咨询服务,并出具该项目预算审核报告及相关跟踪服务。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期限：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实施，至双方履行完成相应的义务为止 2. 提供服务的地点：清远市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服务金额为 2000 元至 3000 元 3. 计价标准：按照相关文件进行计价。
8	服务时间	本按合同实际约定为准。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按照合同约定。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法律法规及标准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具体以合同签订为准。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中共清远市清城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6年3月30日

